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李玟霓 電話:02-77367445

電子信箱:e-j240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28495號

速別: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A09030000E 1130128495 senddoc2 Attach1.rtf)

主旨:檢送「2030雙語政策(111年至114年)—提升國中小英語 教師教學效能—教師國內英語專業發展及選送教師海外短 期進修計畫—114年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期進修」報名 簡章1份,請依說明事項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署為期我國英語教育與時俱進,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(下稱臺師大)辦理旨案,透過選送國中小英語教師海外短 期進修,精進其英語教學專業知能,以利國中小英語教師 以較好之教學策略,提高國中小學生英語口語表達及溝通 能力,落實政府政策。
- 二、旨案簡章重要資訊臚列如下:
 - (一)進修學校、時間及梯次:
 - 進修學校:
 - (1)國中教育階段3班:均於美國加州大學戴維斯分校 進修。
 - (2)國小教育階段5班:2班於澳洲昆士蘭科技大學進









修、3班於澳洲麥覺理大學進修。

2、進修時間及梯次:每梯次3週,共3梯次;第1梯次於 114年7月14日至8月1日辦理(2班),第2梯次於114年7 月21日至8月8日辦理(3班),第3梯次於114年7月28日 至8月15日辨理(3班)。



3、進修人數:

- (1)國中教育階段:3班,每班25名,共75名。
- (2)國小教育階段:5班,每班25名,共125名。
- (二)教師個人進修費用:包含來回經濟艙機票、進修期間住 宿、往返住宿地點至國外大學交通(不含非進修日)及膳 食(不含每日晚餐)等,前揭經費由本署補助,並委由臺 師大代為統籌辦理;錄取進修教師需自行負擔費用,包 含護照費、簽證費、進修期間每日晚餐、海外保險等個 人費用。



1、報名資格:

- (1)一般地區或非山非市地區公立國民小學或國民中學 110學年度至113學年度共4學年度連續在職之正式 英語教師。
- (2)偏遠地區公立國民小學或國民中學112學年度至113 學年度共2學年度連續在職之正式英語教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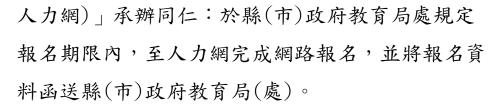
2、報名方式:

- (1)報名教師:於學校規定報名期限內,備妥報名資 料。
- (2)服務學校「國民中小學教職人力資源網 2.0(下稱









- (3)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:依可選送人數辦理初選及 足額選送,並於114年2月5日(星期三)前,將通過 初選之教師報名資料函送臺師大,並副知本署。
- 3、錄取通知:正(備)取名單將於114年4月11日(星期五) 後公告於本署網站首頁之最新消息,並另案函知貴局 (府/校)。
- 三、請貴局(府)將旨案報名簡章以公文轉知轄屬學校,並副知 本署,俾鼓勵轄屬英語老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四、教師海外進修期間,請貴局(府/校)核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 登記;倘有課務及職務,請貴局(府)督導轄屬學校協助調 整、派代及安排相關職務代理人。前述事項,於國立學校 教師部分,亦請國立學校協助,俾教師安心參與旨揭研 習。
- 五、旨案進修報名資格及方式、進修辦理方式、錄取通知及行 前說明會、錄取教師權利與義務等,詳旨案報名簡章;倘 有相關問題,請逕洽下列臺師大聯絡人:
 - (一)簡章及計畫內容:鄭小姐(電話:02-8978-1143;電子信 箱:ntnu.zc@gmail.com)。
 - (二)國小教師組:方小姐(電話:02-8978-4490;電子信箱: ntnuruth@gmail.com) •
 - (三)國中教師組:彭小姐(電話:02-8978-1144;電子信箱: ntnu.tmpeng@gmail.com) •







正本: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: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含附件)電2034/11/28文文 12:42 章



